

清明節的由來

「清明」為 24 節氣之一，也是重要的民俗節日。由於「清明節」在國曆沒有一定的日子，時間約在 4 月 5 日前後，於是大部分的人都在這一天或前幾天掃墓祭祖，因此又稱為「掃墓節」，民國 24 年，政府更明定國曆 4 月 5 日為「民族掃墓節」，使得清明掃墓的活動，更具慎終追遠的文化意義！

「清明」由來

我國以農立國，節氣更是與農業息息相關。我國以「陰曆」作為 24 節氣之分，將每年冬至到次年冬至的一回歸年時間，平分為 12 等分，稱為中氣（氣）；再將 2 個中氣間等分稱為節氣（節），稱之為「平氣法」。

《淮南子·天文訓》提到，冬至後第 106 日正值春暖花開時節，大地充滿一片氣清景明的現象，萬物也顯得特別清爽明朗，所以稱為「清明」。由以上可知，節氣起算是以冬至為主，凡「冬至」開始逢偶稱「節」，逢奇稱「氣」；「清明」正好逢偶，故又稱「清明節」。這一天，農民認為天氣必須晴朗，當年農作物才會豐收。

祭祖—報本反始·飲水思源

我國深受儒家思想影響，「百善孝為先」為歷代祖先賴以教導子孫的準則。對於長輩「生不忘其本」的諄諄教誨，後輩子孫表現在立祠祭拜祖先的文化上。崇敬祖先實為我國倫理道德的根源，而祭祖就是倫理精神的具體表現；是國人與祖先精神維繫方式，團結宗族、慎終追遠的儀式，肯定祖先死後精神永垂不朽，其靈魂信念長相左右於



清明祭祖盛況



天水塔

家族子孫，有「報本反始」、「飲水思源」的意義。

祭祖方式有 2 種，一種是祭拜「神主」，另一種是祭墓。「神主」是有些人為永遠祭祀祖先，會在家裡正廳供上祖傳的祖宗牌位（神主），朝夕燒香禮拜，把「神主」當做生靈侍奉膜拜。逢祖先生辰、忌辰之日，更是獻上水果、牲醴、酒菜、粿飯等祭品，虔誠祭拜。

而祭墓是到祖先墓前祭拜，1 年 1 次，時間沒有一定，一般以元宵節以後，在清明之前完成祭墓為多數。因各地方風俗不同，而有這樣時間上的差異，其主要原因是居住地方遠近關係。如客家籍人士所住的地方土地不肥，大部分外出謀生、平時很少返鄉，於是趁過年、過節回家團聚，在前往工作地點前，舉行祭墓。

慎終追遠－清明節掃墓祭祖

清明節有許多如郊遊踏青、插柳枝、食糗等民俗活動，但主要行事還是掃墓祭祖。其實「清明」只是 1 個節氣，並沒有任何活動。只因爲「清明」、「寒食節」、「上巳日」間隔太相近，彼此習俗相互影響，加上祭墓最晚期限在「清明」，而演變至今、合而爲一的「清明節」。相傳冬至後第 105 天的「寒食節」爲紀念介之推，當日只能食用準備好的冷食與熟食。而「上巳日」在《韓詩》中記載「農曆三月的上巳節，人們會到河邊招魂，佩帶著蘭草，以祛除不吉利的東西。」但比起這「祓禊」繁雜的儀式，大部分人反而比較喜歡到水邊遊河，而漸有踏青的習俗。

在祭墓時，要先清除墓上的野草雜枝，再將紙錢用小石子壓住，放置在墓上



祖墳

(俗稱「壓紙」)，然後點燃香燭，供奉帶來的祭品，焚燃銀紙。「壓紙」在大陸稱爲「掛紙」，把紙錢掛在墓旁的樹上，代表有子嗣的墳墓，否則隨時會有被毀壞之虞。燒完銀紙後，便燃

放爆竹吸引居住在墓地附近的孩子，分給其發糶、紅糶或零錢，以防止祖墳被破壞。

另外，順便一提的就是撿骨改葬的習俗，中國歷屆朝代均有亂世現象，許多人被迫遷出發源地，而淪落到他鄉落地生根。爲了「溯流從源」，不忘根本，在祖先牌位和墓碑上明記祖籍外，自家祖廳亦懸掛其世代相傳的郡望和堂號匾額，以便當親屬辭世後，將棺木運回家鄉，回歸祖籍。但通常大多數人因經濟拮据，就居住地附近埋葬，幾年後再撿骨另外造墓安葬，久而久之，改葬成了習慣，便被地理師利用，成了看風水撿骨改葬的習俗。



寒食節的由來

文 | 金真

在不少地區人們習慣地稱清明節爲寒食節。其實，這是 2 個不同的節日。從時間上講，寒食節早於清明節 1 天，也有人說是 2 天。由於連著清明節，因此這 2 個節日常被混淆。

寒食節並非節氣，它來自於春秋時期的晉文公悼念功臣介之推的故事。晉文公--重耳即位前，終日在國外流浪，身邊的大臣介之推一直與他患難與共，曾在重耳餓昏時，割下自己的腿肉供重耳充飢。苦熬 10 多年，重耳終於奪取君位，稱晉文公。

晉文公即位後，大封功臣，但是他竟然忘了介之推，介之推並不在意，只是攜老母隱居深山，打算清貧一生。重耳發覺後，懊悔不迭，忙去請他出來做官。遭介之推拒絕。重耳便下令燒山，想逼介之推出來。誰想到，介之推竟然和老母緊抱一棵大樹，活活被燒死了。

爲了紀念這位忠義之臣，晉國百姓就把介之推死難之日，每年冬至後的第 105 天定爲寒食節。這天開始，3 天內家家戶戶不生煙火，只吃乾糧、冷飯。這就是寒食節的由來。

